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 616 房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参加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胡志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拟对外出租部分闲置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闲置办公场地出租给广州市合盛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求，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相关的监管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章页）

江 斌

胡志勇

罗 翼

2024年5月20日